

第一章 整体性能试验装置测控系统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N-20251104000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 深圳市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 整体性能试验装置测控系统采购(招标项目编号: CGN-202511040007), 已通过 审批,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且已落实, 招标人为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次采购测控系统及辅助系统服务于整体性能试验装置, 主要用于整体性能试验装置各系统的运行、测试、过程参数测量、监控及显示。

招标内容与范围: 测控系统及辅助系统的设备供货、机柜集成制造、施工图纸、文件、软件组态设计、包装运输、安装与调试、培训、校准及技术服务等。主要内容: 测控系统设备主要包括DCS硬件(CPU控制器、I/O模块、接口模块等)、DCS软件平台及授权(工程师站、操作员站)、网络设备(交换机、PROFINET以太网线或PROFIBUSDP总线电缆等)、工控机(工程师站、操作员站)、UPS电源机柜、操作台、测控机柜、机柜附件及冗余电源模块等, 辅助系统设备包括大屏显示、视频监控及供方喇叭等。

计划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容完成设备交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 投标人应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
2. 资质要求: 无。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全部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形, 提供近三年度(2022-2024年度)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封面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则提供成立时间以来的。
4. 业绩要求: 2022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具有所投标品牌DCS控制系统工程项目的成功供货业绩(不含PLC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业绩表、合同封面页、供货内容页及签字盖章页作为证明材料, 并提供合同对应的详细用户清单。
5. 信誉要求: (1)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人员要求: 无。
7. 其他要求
 - (1) 本项目 不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注册说明: 两个或两个以上普通会员可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由牵头方以联合体的名义登录 ECP, 提交联合体会员注册申请, 经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服务大厅审核通过后成为联合体会员。以联合体会员为投标人进行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等投标事宜。
 - (2)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本项目接受代理商、集成商投标。代理商或集成商投标时, 须提供DCS厂家授权证书(系统集成授权证书), 且在有效期内。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 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投标。如出现同时投标的情况, 该多名投标人将被同时拒绝。
 - (4) 对同属一家母公司的各级子公司, 但子公司为不同的法定代表人且独立经营, 相互间无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 则只能由不超过2家子公司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出现多家子公司同时报名的情况, 招标人将选择报价最低的2家子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5)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年11月05日 17时00分至2025年11月10日 17时30分

2. 获取方法：

(1) 通过“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在线购买招标文件。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3)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完成会员注册，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注册为会员后进行网上投标，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投标人，可直接投标。如果投标人《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下载招标文件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5) **下载招标文件前需上传保密承诺书（格式见公告附件），通过审核后授权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6日 09时00分

2. 递交方法：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ECP)使用数字证书在线加密上传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方式

1.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26日 09时00分

2.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购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澄清、投标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投标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可编辑版投标文件。在线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功能将在截标时间后关闭。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3) 投标文件应在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该工具及办理指引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指南”，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4) 投标人需使用深圳数字证书，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办理完毕后，才能进行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5)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6)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采购业务咨询：0755-88611718-1

招投标业务咨询：19902404714 0755-82657532

CA相关业务（数字证书）咨询：4001123838或0755-88611718-2（深圳CA）

ECP系统咨询：0755-88611718-3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投诉与其他咨询：0755-88611718-0

八、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755-84431493

监督邮箱：zbjd@cgnpc.com.cn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01号科技大厦

联 系 人：丁增辉

电 话：0755-84435081

电子邮件：dingzenghui@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三路中广核工程大厦A塔

联 系 人：李文东

电 话：0755-82657517

电子邮件：liwendong@cgnpc.com.cn

附件：

招标投标文件保密承诺书

鉴于：

我司拟参与整体性能试验装置测控系统采购招投标活动，前提是我司需对招标人在该活动中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严格履行保密责任，并且仅将之作为本项目招投标使用，就保密事宜承诺如下：

一、保密信息

本承诺书中的“保密信息”是指由招标人向我司提供的，或我司从招标人获知的，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技术、样本、资料以及与项目有关或因项目产生的技术方案、工程图纸、设计说明、合同文本、程序文件或其他商业秘密及工作秘密资料，无论是书面或口头的、纸质文件资料或电子文件资料，以及通过招标人输入形成的项目文件各种数据（包括磁盘及其它载体所记载之数据和信息）。

在招投标活动期间招标人向我司提供的信息，如无特别说明，均视为本承诺书所指的保密信息。

二、保密义务

对招标人拥有的保密信息，我司承诺：

- 1、以最严格的态度和措施采取一切保密措施对招标人的保密信息进行保护，避免该等保密信息被不当披露或使用；
- 2、未经招标人书面授权许可，不将保密信息及由招标人披露、提供的磁盘等其它载体所记录的各种信息进行复写、复制、摘录或转移给任何第三方，不得以任何目的使用于双方合同项下的其他任何项目；
- 3、对参与此项目人员的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4、我司一旦发现招标人移交的信息被他人窃取、复制时，立即向招标人报告，并采取果断的有效措施防止泄密的进一步扩大；
- 5、不复制或通过反向工程使用该秘密；
- 6、将保密信息的使用严格控制在履行本项目所需的必要最小限度内，不将保密信息用于其它任何与本项目无关的目的，或超出履行本项目所需的必要最小限度使用保密信息；
- 7、有关本承诺书所规定的秘密信息均归属招标人所有，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我司承诺不得擅自利用招标人的上述信息及资料进行新的研究与开发或用于其他项目。

三、保密期限

本承诺签订之日起至涉及的保密信息公开之日止长期有效，其效力不受双方后续合作关系的终止与否及其他任何期限的届满或终结的影响。

四、责任承担

我司如违反本承诺造成泄漏招标人的秘密信息，一切因我司泄漏或利用招标人秘密信息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我司赔偿并承担相应责任。

五、争议解决

本承诺书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由于本承诺书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我司与招标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六、其他约定

本承诺书自我司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字盖章处）

承诺人：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